

馬偕醫學院 110 學年度新生入學註冊須知

壹、規章依據

- 一、依本校「學則」規定，學生須於學校公佈之期限內完成各項費用之繳納與註冊手續。未於規定期限內繳交註冊費用並完成註冊手續者，除核准保留入學資格、申請延期註冊或辦理休學者外；新生取消其入學資格，舊生即令退學。
- 二、新生註冊請假以一週為限，新生因特殊原因擬請註冊假或委託親友代辦註冊者，須向註冊組(02-26360303 分機 1122)申請獲核定後始得辦理。

貳、新生入學專區

新生註冊相關事宜均詳載於本校網站首頁下方【新生入學專區】網址如下：

<http://www.mmc.edu.tw/newstudent.asp>，請務必逐一詳閱後依說明辦理。

※新生學號詳見隨函所附「入學通知書」※

參、重要時程表及相關說明：

日期	辦理事項	項目說明	重要內容	單位
110.9.8(三)前	學雜費減免申請	依需要申請	請詳閱【新生入學專區】第四項	學務處課外組
110.9.13(三)前	就學貸款申請	依需要申請	請詳閱【新生入學專區】第五項	學務處課外組
110.09.21(二)前	學雜費及住宿費繳納	學雜費必繳 住宿費選繳	請詳閱【新生入學專區】第六項 (有申請宿舍者須繳納住宿費)	總務處出納組
110.9.6(一)至110.9.8(三)	宿舍申請	依需要申請	請詳閱【新生入學專區】第七項 110.9.12(日)~110.9.13(一)09:00~17:00 新生進住宿舍。繳交住宿繳費單及 住宿契約書	學務處生輔組
110.9.6(一)至110.9.9(四)	網路填寫心理諮商中心問卷	學士班必填	請詳閱【新生入學專區】第九項	心理諮商中心
110.9.6(一)至110.9.12(日)	網路填寫學籍等資料及更換學生證照片	必填(未填無法完成註冊)	請詳閱【新生入學專區】第八項 110.9.14(二)註冊時繳交 個資授權同意書 如需更換學生證照片，請於9月7日(二)中午前上傳。	教務處註冊組
110.9.6(一)至110.9.13(一)	英文能力審核申請	學士班依規定得申請	請詳閱【新生入學專區】第十項	教務處課務組
110.9.8(三)至110.9.11(六)	新生選課	必完成	請詳閱【新生入學專區】第十項	教務處課務組
110.9.6(一)至110.9.28(二)	抵免學分	依規定得申請	請詳閱【新生入學專區】第十一項	教務處課務組
110.9.12(日)	新生家長座談會	自由參加	請詳閱【新生入學專區】第十五項	學務處
110.9.13(一)	兵役登記	男生必填	請詳閱【新生入學專區】第十二項	學務處生輔組
110.9.14(二)	新生問卷	必填	請詳閱【新生入學專區】第十二項 110.9.14(二)註冊時繳交 新生問卷	學務處課外組生輔組

日期	辦理事項	項目說明	重要內容	單位
110.9.14(二)	新生註冊及學士班英檢	必須參加	請詳閱【新生入學專區】第十四項 110.9.14(二)10:30-15:50(詳本須知肆、註冊程序) 請帶 身份證正本 、 學歷證書正本 (轉學生及研究生免繳)及 其他應繳文件	教務處 註冊組
110.9.14(二)至 110.9.17(五)	新生導航	學士班必須參加	請詳閱【新生入學專區】第十五項 (學士班因故不參加，須事先請假，研究生免)	學務處 課外組
110.9.14(二)	新生健檢	必檢	請詳閱【新生入學專區】第十三項	學務處 衛保組
110.9.17(五)前	新生入學獎學金申請	依需要申請	請詳閱【新生入學專區】第十六項	學務處 課外組
110.10.1- 110.10.3(暫定)	三系聯合迎新宿營	依需要參加	請詳閱【新生入學專區】第十七項	學務處 課外組

肆、註冊程序(含學士班英檢)

時間	活動	單位	地點	系所	負責人	時間	活動	單位	地點	系所	負責人	
10:30-11:00	新生註冊	教務處	B301 B302	學士班	護理系 二年制 在職專 班	楊玲惠 1122	免試					
11:00-11:30	新生註冊	教務處	B301 B302	碩士班、 碩士在職 專班、 博士班	生醫所 長照所 福科所 聽語系	楊玲惠 1122						
13:20-13:50	新生註冊	教務處	B301 B302	學士班	醫學系	楊玲惠 1122	(13:10 進場) 13:20- 14:50	英文 能力 檢定 (第一 場)	全人 教育 中心	E502 E503	護理系 AB班	伍益昌 1401
13:50-14:10	新生註冊	教務處	B301 B302		聽語系 (聽力組)	楊玲惠 1122						
14:10-14:30	新生註冊	教務處	B301 B302		聽語系 (語言組)	楊玲惠 1122						
14:50-15:20	新生註冊	教務處	B301 B302		護理系 A班	楊玲惠 1122						
15:20-15:50	新生註冊	教務處	B301 B302		護理系 B班	楊玲惠 1122						
						(15:00 進場) 15:10- 15:40	英文 能力 檢定 (第二 場)	全人 教育 中心	E502 E503	醫學系 聽語系 (聽力組) (語言組)	伍益昌 1401	

1. 註冊前務須先繳納學雜費(或辦妥就學貸款)；並請預先填妥**註冊程序單**，持註冊程序單依上述時程辦理註冊，完成程序即可領取學生證。
2. 應繳文件：(1)新生問卷、(2)身份證正本(驗畢歸還)、(3)**學歷證書正本**(轉學生、二年制在職專班及碩博士班免繳)(開學後歸還)、(4)住宿契約書、(5)學生銀行帳戶基本資料表、(6)個資授權書
※辦理就學貸款者，需繳交未能貸款之差額及就學貸款申請書【第二聯學校存執】聯(正本)；辦理各類學雜費減免者，需繳交戶籍謄本正本及相關減免類別身份證明影本各一份。
3. 英檢使用電腦劃卡筆試，請攜帶2B鉛筆及相關文具(如：橡皮擦)應試。

伍、休學/保留入學資格

- 一、學生因故申請休學，須經家長或監護人之同意，向教務處辦理休學手續。**新生入學第一學期，須完成繳費手續及註冊流程後，始得申請休學。註冊日當日申請休學並辦完離校流程即可全額退費**，如超過時程將按比例退費。退費標準請參照會計室規定（網址：<http://www.accounting.mmc.edu.tw/Down.asp?hidDownCatID=4>）。
- 二、新生因重病或其他重大事故不能按時入學者，得申請保留入學資格，但以一年為限。因不同申請原因，請繳附相關證明文件（例：因重病須長期療養者請附區域以上公立醫院或馬偕紀念醫院出具之證明；因服役者請附入營服役通知書等）。請於註冊截止日前向註冊組提出申請（學士班學生須經家長或監護人簽章），申請表於教務處網頁下載(網址：<http://www.academic.mmc.edu.tw/Down.asp?hidDownCatID=1>)。

陸、聯絡電話

校址：25245 新北市三芝區中正路三段 46 號 電話：02-26360303 網址： http://www.mmc.edu.tw					
業務詢問	單 位	分 機	業務詢問	單 位	分 機
註 冊	註 冊 組	1122	住 宿	學 務 處	1132/1139/1195
選課/抵免	課 務 組	1126	就學貸款/減免	學 務 處	1131
兵 役	學 務 處	1136	學 雜 費	出 納 組	1148
新生健檢	學 務 處	1138	英文能力檢定	全人教育中心	1401

教務處 110 年 09 月 13 日